

#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ZYCGR22011901 药物筛选子平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22118

采购类型：货物类

采购人：ZYCGR22011901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

2023 年 12 月

#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文件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七章 评标标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ZYCGR22011901 药物筛选子平台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https://www.gzebid.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M4400000707022118

项目名称：ZYCGR22011901 药物筛选子平台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287.77 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287.77 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包号	品目	设备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	期望到货时间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1	1	生物反应器	2 套	86.00	86.00	合同签订后 5 个月内	是
2	1	全自动细胞计数和活力分析仪	1 套	44.00	44.00		是
	2	生物过程分析仪	1 套	49.00	49.00		是
	3	自动分液器	1 套	30.58	30.58		是
	4	多功能自动分液器	1 套	28.29	28.29		是
	5	自动化离心机	1 套	49.90	49.90		是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需求。

本项目（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具有履行合同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记录，具有良好资金、财务状况的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按照《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3)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按照《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作出相关承诺）

4) 按本投标邀请的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分包和转包；

6) 供应商不得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注：

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网站等。

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期，即查询供应商至投标截止期的信用信息记录。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以网站截图打印稿形式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如供应商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12月5日至2023年12月11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https://www.gzebid.cn/>

方式：本项目须网上登记。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305.0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2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0楼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注册方式：本项目须网上登记，供应商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须在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进行注册（点击“供应商登录”进行注册，然后输入账号和密码登陆系统，点击左侧菜单“主体信息”下的“资料维护”填写详细的企业信息及上传企业资料），注册后须登录系统完成企业信息的维护并提交审核（提交后2个工作日内平台发送审核结果短信至登记者，请注意查收），审核通过方可进行网上登记等相关操作。招标文件购买支持微信、支付宝两种方式，同时我司会为您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您可以登录系统选择对应项目下载电子发票，发票开票周期一般是5—7个工作日（进入“发票下载/查询”栏，选择本项目，可自行下载购买招标文件发票）。

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登录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网上登记并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305元每子包。

3. 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登记后，我司将招标文件word版于登记之日18:00后发送至供应商预留在平台上的邮箱账号，供应商请自行下载。网上登记时，请供应商认真核对平台上预留的联系方式和邮箱账号。

注：在广咨平台进行注册、企业审核和登记购标等相关操作，可点击平台网站首页的

顶部导航“平台服务>>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指引，有关操作类疑问可咨询本平台客服（热线电话：400-150-3001、QQ：3151435402）；有关招标文件等业务咨询，请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4.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 （4）政府采购鼓励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ZYCGR22011901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国际生物岛星岛环北路9号

联系方式：位老师 020-822829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0楼1021室

联系方式：王冰 181022670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位老师

电话：020-82282900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

注：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项目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1. 总体说明

### 1.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 1.2. 适用范围

1.2.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1.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 1.3. 关于定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标定标的方式；采购人拒绝接受有选择性报价的投标。

### 1.4. 定义

1.4.1. 采购人：ZYCGR22011901。

1.4.2. 用户单位：ZYCGR22011901。

1.4.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4.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1.4.5. 中标人：是指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的供应商。

1.4.6. 货物、设备：是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1.4.7. 服务：是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有关服务。

1.4.8.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1.4.9.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1.4.10. 投标保证金：指供应商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

项。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之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1.4.11. 服务期：是指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完成验收。

1.4.12.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1.4.13. **兼投规则：本项目允许兼投兼中。供应商可以对其中一个子包进行投标，也可以同时对两个或以上子包进行投标，但供应商必须对所投子包内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子包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1.4.14.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 1.5. 应遵循的原则

1.5.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1.5.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

1.5.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 1.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6.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

1.6.2.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项目需求。

1.6.3.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4. 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下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依法享有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如果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6.5. 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

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 **1.7. 保密**

招投标双方应分别为对方在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供应商不得将参加此次投标活动的事实进行商业性宣传。

### **1.8. 质疑与投诉**

1.8.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1.8.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1.8.3. 供应商有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与质疑时间。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书属于无效质疑。

1.8.4.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明确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质疑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地址：广州市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0楼1021室。

联系电话：020-83548187、15914331766

联系人：王工

邮箱：731858067@qq.com

### 1.9.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1.10. 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中小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中小微企业是指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微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微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6)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注：项目对应的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原因和情形为：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 1.11. 关于分公司投标

(1) 分公司或其他不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作为供应商的，需提供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或其他不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供应商有效，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或其他不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供应商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供应商的人员或业绩进行评分；若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2) 分公司或其他不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活动的，需由总公司或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对分公司或其他不具备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供应商出具唯一的授权书进行响应，但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响应，若同时出现参与本项目的响应，则仅受理具有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响应，其他作无效响应处理。

(3)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1.12.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邮件、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联系方式以供应商的登记为准。供应商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因供应商登记的联系方式有误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1.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文件
- (4) 项目需求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评标标准
- (8)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如有）；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在投标截止时间十日以前收到的澄清要求应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2.3. 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2.3.1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为答复疑问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3.2招标文件的修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修改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采购单位回函确认。

2.3.3为使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编制**

3.1.1 供应商需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并按各子包内容编制投标文件。

3.1.2 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 **3.2. 投标文件构成**

3.2.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3.3.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3.1不适用

#### **3.4. 投标报价说明：详见项目需求书。**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本项目不设置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有效期**

3.6.1 投标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后的90个日历日内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3.6.2 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或允许修正其标书内容。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3.7.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3.7.1 供应商须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和电子版（U 盘形式，须为与正本一致的盖章签字 PDF 版扫描件以及可编辑的 word 版）1 份，唱标信封（内含投标一览

表，投标一览表在投标文件中还需单独提交一份），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或“唱标信封”。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的信封或档案袋中，在封口上加盖供应商公章。

3.7.2 投标文件需打印后胶装成不可拆解的文本，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章并加盖单位印章。如对投标文件进行了修改，则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章盖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3.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3.7.4 招标文件中凡涉及到“签字”或“签名”的要求，可以采用以下形式之一：手写签名、加盖人名章、加盖手签章、加盖电子印鉴等。

### **3.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8.1 投标时，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密封装袋，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唱标信封”字样。

3.8.2 所有信封上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地址；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子包号及子包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3.8.3 所有信封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违规时，能原封退回。

3.8.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或标记或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或对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丢失等，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 **3.9. 投标截止日期**

3.9.1 供应商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地址。

3.9.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3.9.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3.1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0.1 投标以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3.10.2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10.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3.11. 投标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3.11.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3.11.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开标时，投标文件中“投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表述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改，其投标将被拒绝。

### **3.12. 投标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3.12.1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描述，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妨碍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3.12.2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款，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缴税等内容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3.13. 投标文件的构成**

3.13.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13.2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 **3.14. 其他需注意事项**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资料的真实性，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数据和内容应当保证是真实有效的。供应商中标后，采购人有权对此进行核实，如有虚假情况，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或单方解除合同，上报监督管理部门。

## **4. 开标及评标**

### **4.1. 开标**

4.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供应商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文件递交后，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1.2 开标时，由供应商代表或监督人代表或招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4.1.3 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以及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对于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但投标声明不得为选择性报价或多个方案说明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4.1.4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评标时一律不予承认。

4.1.5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

4.1.6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4.2.4.2. 评标**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及权重，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分别对每个通过初审的供应商进行评价、打分，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

## 5. 中标服务费

中标方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费暂行标准[2002]1980号文件中规定的货物采购收费收取。

中标金额（人民币）	比率
100 万元以下	1.5%
100 万元-500 万元	1.1%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5%

注：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6.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通知，行业划分具体为：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 第三章 评标文件

## 1、说明

### 1.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国家及地方采购有关文件精神，在保证 ZYCGR22011901 药物筛选子平台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项目需求，由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制定本评标文件。内容包括本次评标的评审过程和方法。

### 1.2 定义

采购人：ZYCGR22011901。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 2、评标须知

### 2.1 关于评标方案

(1) 评标委员会的每位成员（简称评委）应认真地阅读并确认已经正确理解了评标方案；

(2) 评委如对评标方案有异议，应在评标开始前提出。

### 2.2 关于评标纪律

(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 评委应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独立给出评价意见；

(3) 评委之间不得相互串通进行评分；

(4) 评委不得试图影响其他评委的评价意见；

(5) 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 2.3 关于评标责任

(1) 评委应在其书面评审意见上签字确认；

(2) 评委对其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2.4 关于回避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事先不知情的，应在宣读供应商名单及评标纪律后主动提出回避：

- (1) 是供应商或者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3)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2.5 关于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前款所称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6.2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书面形式表达并加盖公章的答复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可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参与评标。

## 3、评标委员会

### 3.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根据项目采购实际情况进行组建，并负责评标工作。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价，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2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 4、评标原则

4.1 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4.2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4.3 评标委员会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否决所有投标。

## 5、评标方法及流程（适用于各子包）

### 5.1 评标

本次采购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标分阶段进行：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投标文件详细评审。

#### 5.1.1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 5.1.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1）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 ① .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的；
- ②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③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④ . 未提供制造商授权书的（进口货物适用）；
- ⑤ . 招标文件中如明确规定不接受进口产品及服务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提供进口产品及服务的（如有）；
- ⑥ .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如有最高限价则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⑦ .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号条款规定的以及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 评标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对该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具体情形如下：

- ① .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 .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 .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1.3 投标文件详细评审（详见技术、商务、价格响应评审表）**

(1) 在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只有全部满足《资格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投标才是有效投标，只要不满足资格、符合性条款中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 当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多于或等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符合性审查结果，各位评委单独就每个供应商的技术、商务、价格进行评审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商务评分、价格评分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三部分相加得出总分，并按总分高低排出名次。评标委员会依据各子包得分情况每子包推荐出第一中标候选人一名，第二中标候选人一名，第三中标候选人一名。

(3) 当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人应依法重新招标。

**5.2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5.2.1 开标之后，直到采购人与中标人签署合同为止，本次招标各方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2.2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评分标准和权重（适用于各子包）**

**6.1 评分标准**

评委对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价格响应情况进行评分，评分采用量化方法。

技术、商务、价格评分应分别考虑下列因素：

## 6.2 技术、商务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技术（商务）响应评审表。

计算公式（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子项评分=各评委子项评分总和的平均值

技术（商务）得分=各子项得分之和

## 6.3 节能环保评审

评审内容详见节能环保响应评审部分。

## 6.4 价格的开启、核准和评分

6.4.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顺序如下：

① 投标文件中投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投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4.2 供货范围（包括设备和服务）缺漏项的调整，视为价格已含在其他列出报价的项目的范围内。如供应商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不同，评标价=投标总价÷（1+增值税税率）。（此评标价只是作为计算价格评分用，如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供应商中标后，应以投标总价（含税率）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6.4.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6.4.4 政策价格扣除

（1）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a)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4%，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b)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a)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4.1的a)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b)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c)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a)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4.1的a)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b)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14），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

接受社会监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 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一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6.4.5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6.5 权重分配（详见评标标准）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最终得分高低排定名次。

## 7、确定中标（适用于各子包）

### 7.1 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推荐各子包评标排序，并根据采购人的确认，直接确定中标人。

7.1.1 各子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供应商可通过相关发布媒体查询评标结果。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及后果，并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

### 7.2 中标通知书

7.2.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各子包的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中标人投标文件和招标文件的约定，签订书面合同。

7.3.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3.3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7.3.1条与采购人签约，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标授予下一个最高综合评分的供应商或重新招标。

7.3.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

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7.4 履约保证金

不适用。

## 1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各子包适用）

序号	评审内容
1	<p>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p> <p>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2	<p>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具有履行合同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记录，具有良好资金、财务状况的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3	<p>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p>
4	<p>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的说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p>
5	<p>银行出具盖章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必须提供，但由专业担保机构已出具投标担保函的除外）</p>
6	<p>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纳税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7	<p>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或社保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p>

	资金)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9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财务状况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11	按本投标邀请的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分包和转包。
13	供应商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投标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结论	

注：

1、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不通过”表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2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各子包适用）

序号	评审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
1	满足供货数量需求			
2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3	投标有效期满 90 天			
4	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	投标报价固定唯一，且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最高单价限价			
6	投标文件满足项目需求的要求，且没有重大偏离（须满足带★条款）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结    论				

注：1、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供应商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汇总结论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 货物需求一览表

包号	品目	设备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	期望到货时间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1	1	生物反应器	2 套	86.00	86.00	合同签订后5个月内	是
2	1	全自动细胞计数和活力分析仪	1 套	44.00	44.00		是
	2	生物过程分析仪	1 套	49.00	49.00		是
	3	自动分液器	1 套	30.58	30.58		是
	4	多功能自动分液器	1 套	28.29	28.29		是
	5	自动化离心机	1 套	49.90	49.90		是

注：

1、 供应商须对上述投标内容中完整的一包或几包进行投标，不完整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2、 核心产品：

第 1 包核心产品：生物反应器

第 2 包核心产品：全自动细胞计数和活力分析仪

## 二、总 则

### 1、投标要求

1.1 供应商在准备投标文件时，务必在所提供的商品的技术规格文件中，标明型号、商标名称、目录号。

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应是成熟全新的产品，其技术规格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有偏差，应提供技术规格偏差的量值或说明（偏离表）。如供应商有意隐瞒对规格要求的偏差或在开标后提出新的偏差，买方有权拒绝其投标。

1.3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样本，必须是“原件”而非复印件，图表、简图、电路图以及印刷电路板图等都应清晰易读。采购人有权不付任何附加费用复制这些资料以供参考。

### 2、评标标准

2.1 除招标文件中指定的附件和专用工具外，供应商应提供仪器设备的正常运行和常规保养所需的全套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供应商在投标书中需列出这些附件和工具的数量和单价的清单，这些附件和工具的报价的总值需计入投标价中。

2.2 对于技术规范中已列出的作为查询选件的附件、零配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投标文件中应列明其数量、单价、总价供采购人参考。供应商也可推荐采购人没有要求的附件或专用工具作为选件，并列明其数量、单价、总价供采购人参考。选件价格不计入评标价中。选件一旦为采购人接受，其费用将加入合同价中。

2.3 为便于采购人进行接收仪器的准备工作，供应商应在合同生效后 60 天内向用户提供一套完整的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修及安装说明等文件。另一套完整上述资料应在交货时随货包装提供给用户，这些费用应计入投标价中。

2.4 关于设备的安装调试，如果有必要的安装准备条件，供应商应在合同生效后一个月内向采购人提出详细的要求或计划。安装调试的费用应计入投标价中，并应单独列出，供评标使用。

2.5 制造厂家提供的培训指的是涉及货物的基本原理、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有关内容的培训。培训教员的培训费、旅费、食宿费等费用和培训场地费及培训资料费均应由供应商支付。

2.6 在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索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资料，供应商务必在接到此类要求后，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答复。对于无答复的供应商，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 3、工作条件

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说明，所有仪器、设备和系统都应符合下列要求：

3.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40℃~+50℃和相对湿度为 9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

3.2 能够连续正常工作环境条件下运行要求：

包号	设备名称	电源	气温摄氏	相对湿度
1	生物反应器	220V (±10%) /50Hz	+5℃~+30℃	小于 90%
2	全自动细胞计数和活力分析仪	220V (±10%) /50Hz	+15℃~+30℃	小于 80%
	生物过程分析仪	1 套	+15℃~+30℃	小于 80%
	自动分液器	1 套	+15℃~+30℃	小于 80%
	多功能自动分液器	1 套	+15℃~+30℃	小于 80%
	自动化离心机	1 套	+15℃~+30℃	小于 80%

3.3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如果没有这样的插头，则需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

3.4 如产品达不到上述要求，供应商应注明其偏差。如仪器设备需要特殊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温度、湿度、动强度等）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 4、验收标准

除非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说明，所有仪器、设备和系统按下列要求进行验收：

4.1 仪器设备运抵安装现场后，采购人将与供应商共同开箱验收，如供应商届时不派人来，则验收结果应以采购人的验收报告为最终验收结果。验收时发现短缺、破损，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负责更换。

4.2 验收标准以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所列的指标为准（该指标应不低于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指标）。任何虚假指标响应一经发现即作废标，供应商必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和其它相关责任。

4.3 验收由采购人、供应商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供应商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5、本技术规格书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的任何负偏离将导致废标。

6、如在具体技术规格中有与本总则不一致之处，以具体技术规格中的要求为准。

### 三、具体技术规格

#### 子包一：生物反应器

##### A、技术要求

###### 1、设备用途说明：

生物反应器中预先装入一定体积的无菌培养基，后接入细胞种子，按照工艺条件控制一定空气流量，满足细胞生长需要的氧气，最合适的温度、pH 和搅拌转速，使细胞在最适合生长的工艺条件下进行纯种培养，用于实验室工艺开发。

###### 2、技术要求及参数

编号	招标技术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安装条件要求	压缩空气、CO <sub>2</sub> 、O <sub>2</sub> 保证干燥无水，压缩空气能提供 4bar 压力，CO <sub>2</sub> 、O <sub>2</sub> 能提供 2bar 压力。 支持 220V 安全插座供电。 水：压力 2bar。
2	性能指标	<p>▲1、玻璃生物反应器 2 套，用于工艺开发，总体积是 3L，实验有效工作体积 2L 左右；</p> <p>2、包含 pH，温度，溶氧，搅拌，泡沫 5 个控制回路；</p> <p>3、生物反应器空载时的重量不得超过 20kg；满负荷时的重量为不得超过 35kg；</p> <p>▲4、根据工艺要求控制器需要配置至少 3 个内置蠕动泵，可手动和自动控制，用于培养基和其他补料添加；泵头及驱动部分须为性能稳定；</p> <p>★5、溶氧控制：溶氧采用 PID 控制方式，必须要包含至少 2 种 PID 模式，手动控制（PID 参数可单独自由设定）和自适应控制。自适应 PID 模式须在运行过程中能够根据运行情况自动进行修正 PID，以便运行更加稳定。配备光学电极；</p> <p>★6、罐体材质：罐体采用高硼硅酸盐玻璃材质，单层罐体，总体积 3.0L，高径比(H/D):1.9；工作体积 2.7L，最小工作体积 0.47L，工作体积高径比(H/D):1.5；顶盖为不锈钢材质，表面为电抛光，抛光度 Ra&lt;0.8 μm；顶盖开口包含 18 个开口或以上，需配有搅拌轴、pH 电极和溶氧电极连接适配器，配有尾气冷凝器，固定表层流加补料入口≥4 个，深层排液取样口≥2 个，深层通气口 1 个或以上，带堵头的备用口≥4 个；</p> <p>★7、要求控制器为彩色触摸液晶屏幕，具有至少三个水平的密码保护功能，用户可根据不同的使用者，赋予不同的权限，最大限度保证培养过程的安全；</p> <p>▲8、温度控制：PT100 温度电极，电热毯控温；温度范围：控温范围 0-120° C；单层玻璃反应器通过电热毯控制罐体内的培养温度，温度电极精度为±0.1℃；</p> <p>9、pH 控制：采用自适应的 PID 控制模式，测量范围：0-14pH，精度:±0.01pH；当偏离设定值，通过开动 CO<sub>2</sub> 电磁阀或通过激活蠕动泵自动添加碱来控制 pH。配备 pH 电极；</p>

	<p>▲10、搅拌形式为机械搅拌，搅拌电机带编码器反馈回路，电机无噪音，搅拌速度范围要求 0-600rpm。配备低剪切力的涡流搅拌浆，适合动物细胞培养应用；</p> <p>★11、控制器面板上应设有紧急制动按钮，出现意外情况时，可以将机器紧急制动。在恢复后可以恢复至紧急制动前状态。在控制器上能对pH、溶氧、温度、搅拌、泡沫、补料、通气等参数进行设定和控制，触屏显示所有过程参数，可以数字、线图和柱形图形式显示设定值及实际值。可方便按用户的需要加入更多的控制循环，因而可决定最佳的过程条件；</p> <p>▲12、通气控制：气体流量通过 4 路质量流量计控制，配置至少 2 路通气端口，分别为表层通气端口、深层通气端口，配大泡 L 型气体分布器，开孔尺寸要求 1mm，孔数目≥6 个。控制量程：空气 0-500mL/min，氧气：0-10000mL/min，CO<sub>2</sub>：0-200mL/min，N<sub>2</sub>:0-500mL/min；</p> <p>13、配备无菌取样系统；</p> <p>▲14、控制器与电脑通过以太网（网络数据连接的端口）连接进行交流，可通过 USB 接口方便地升级；</p> <p>▲15、包含数据分析软件，能选择参数的记录频率，能在线/离线数据收集，具有专利的文件格式的数据储存系统，可以 EXCEL、ASCII 或 BMP 图形的格式输出数据，可以点图和连续线图、概况图显示数据；在图形上可将现在和以往的数据进行结合，也可将目前操作不同批次的结合；可表格和散点图形式显示测量数据；可储存预设的图形设置；</p> <p>16、罐体和配件可拆卸，无清洗死角，与细胞接触的管道密封圈等配件可耐受 121 摄氏度纯蒸汽灭菌。</p>
--	--

### 3、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生物反应器控制器	台	1
2	玻璃罐体	个	1
3	无油空压机（国产）	套	1
4	笔记本电脑（国产联想品牌）	台	1

### B、商务要求：

#### 1、技术服务条款：

##### (1) 售后服务要求：

1) 由供应商承担设备组装、调整、测试和协助验证工作，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设备安装、调试的周期及交验时间。

2)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售后服务力量，具有售后服务团队。

3) 供应商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电话响应时间要求 6 小时内，到场响应时间要求 24 小时内到现

场（指从接到报障至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

4) 供应商免费提供技术支持热线电话及免费提供 email 技术支持，并且在 6 小时内回复。

5)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免费保修期主机至少叁年，配件至少叁年（保修期自采购人综合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并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自理）。

6) 供应商提供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及外购配件仪器说明书，并指导在使用该设备时的操作注意事项等，如产品为进口产品，则需提供英文操作手册。

7) 供应商提供配套软件至少叁年的免费升级服务和维保服务。

8) 提供至少一次免费的移机服务。

#### (2) 培训要求：

1) 为保证供应商所提供的仪器设备安全、可靠运行，便于采购人的运行维护，必须对采购人培训合格的维护和管理人员，保证至少 3 名操作人员熟练掌握。培训内容包括：图纸、工艺、操作、设备维护、设备性能及问题解答等。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实际需求负责对采购人至少免费提供一次综合培训（掌握设备理论知识）和一次现场培训（设备实践操作知识），以便工作人员在培训后能熟练地掌握系统的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障碍。

#### 2、包装要求：

应使用崭新坚固的包装（标准包装），适合于空运、或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适合气候变化；投标商应对任何由于不当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利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费用增长等后果负责。

#### 3、交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的 5 个月内交货。

#### 4、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验收标准：

1) 仪器设备运抵安装现场后，采购人将与供应商共同开箱验收，如供应商届时不派人来，则验收结果应以采购人和当地商检人员的验收报告为最终验收结果。验收时发现短缺、破损，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

2) 供应商应提出仪器设备测试的内容、项目、指标和方法，供应商有责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提出的问题作出解答。测试应进行详细记录，仪器设备测试结束后，由供应商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采购人验收。

3) 保修期自最终安装验收合格后开始，保修期内供应商要保修除消耗品以外的所有部件。在保修期内，如果仪器设备发生故障，供应商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以上都应是免费的。

4) 上述服务均包含在总价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 6、其它

对仪器设备生产厂家要求：

- 1) 厂家应具备科研、生产、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能力。
- 2) 厂家在项目所在地设有技术支持中心及维修中心。

## 7、付款方式：

对于国产产品和国内供货进口产品：签订合同后支付 30%货款；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验收合格报告支付剩余的 70%货款。

对于进口产品，90%采用即期不可撤销信用证国际贸易支付条件支付凭合同要求单据支付；10%凭验收合格报告 TT 支付。

## ★8、投标报价方式

(1) 进口货物与服务报 CIP 指定项目现场人民币免税价。（包含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清关、报关等费用）

(2) 国产产品与服务报项目现场人民币含税价。报价中需包括制造、装配和发运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国内供货的国外货物与服务报项目现场交货人民币含税价（报价中需包括制造、装配和发运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

(3) 上述价格的构成须按在分项报价表中格式要求详细列出。如所投产品中既有进口又有国产设备或者进口产品国内交货的，报价应该分开报价采用免税价+人民币含税价的形式。

(4) 对原产于境外的产品，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中标人承担。

(5) 供应商需就整个包进行响应，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6)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 ★9、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厂有效授权书。

## 10、质量及知识产权要求：

(1) 供应商提供完好、全新的原包装产品（包括零配件），随机技术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必须具有生产日期、厂名、厂址、产品合格证等。

(2) 采购人在中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或司法干预。如果发生上述起诉或干预，则其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

## ★11、保密要求：

(1) 未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不允许对外公开、宣传或泄露采购人单位具体名称有关信息及

采购项目等相关信息，如违反上述承诺，给采购人造成任何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责任、行政责任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2）不论何时、何种原因无效或终止本项目，上述保密义务继续有效。

## 子包二

### A、技术要求

#### 品目 1：全自动细胞计数和活力分析仪

##### 一、技术要求：

##### 1、设备用途说明：

配套设备用于测量各种培养的细胞、酵母的浓度、活力和大小，需要具有多视野分析和高统计抽样量以确保分析的准确度和重现性，对于仪器的操作需为全自动技术。

##### 2、技术要求及参数

编号	招标技术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性能指标	1 采用台盼蓝染色法和 CCD 成像技术，全自动实现各种细胞的计数和活力分析，从根本上消除人为误差； ★2 样品测试过程中，仪器可以实现不间断上样，无需在旁等待，提高工作效率； 3 细胞浓度范围：5 x 10 <sup>4</sup> 至 1 x 10 <sup>7</sup> 细胞/mL； 4 细胞粒径范围：2-70 μm； ▲5 高通量自动化分析：≥12 位样品盘，上样后无需在旁等候，全自动完成样品吹打混匀、自动吸取台盼蓝进行混悬染色、拍照、测试、分析和管路清洗； 6 实时显示并统计分析≥100 张图片的信息，并可对任一图片上的细胞进行直观分析和表征测量； ▲7 针对特殊的细胞类型或不同培养期的细胞，可进行数据再分析，建立统一的、标准的测定方法； ★8 具有质控品监控功能，可监测系统可能出现的偏差；质控品不少于聚焦、浓度和活率至少 3 种标样； ▲9 仪器可以和发酵罐进行在线整合，为发酵过程的监控提供自动、在线的解决方案； 10 细胞密度和活力分析的精度：≤ ±6%； 11 对细胞总数/浓度和存活率等测量结果都会自动产生电子记录和储存，消除人工记录中潜在的误差； 12 提供客观严谨形式多样的实验数据输出报告，支持 PDF、EXCEL、JPG 输出； 13 具有生物周期/生物反应器一体化监测功能，可自动描绘生长曲线，倍增时间； 14 具有细胞碎片和团聚识别功能。

##### 3、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全自动细胞计数和活力分析仪主机	台	1
2	测试及分析软件	套	1
3	试剂、样品杯	套	1
4	焦点质控品	瓶	1
5	浓度质控品	瓶	1
6	电脑	台	1

## 品目 2: 生物过程分析仪

### 一、技术要求:

#### 1、设备用途说明:

建立在酶学测定的基础上，具有高稳健性和高灵敏度，专为细胞培养和发酵过程的参数检测需求设计，为工艺研发和优化过程提供有价值的参数信息，及时了解生物过程并做出正确的决定，从而获得理想的生产成果，采用先进的检测技术对细胞培养过程进行检测和分析，获得高度准确可靠的结果，从源头保证产品质量。

#### 2、技术要求及参数

编号	招标技术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性能指标	1 触控显示操作屏;
		★2 测试原理: 光度法检测技术;
		3 直观的触摸屏用户界面, 无缝数据集成功能。单机支持多参数多培养系统, 自定义检测方案;
		4 稳定的操作性能, 更低的停机时间;
		▲5 测试参数: 可最多同时测定葡萄糖、乳酸、IgG、LDH、氨、谷氨酰胺、谷氨酸、钠、钾等 14 个参数, 能够测定免疫球蛋白 IgG, 乳酸脱氢酶 LDH;
		6 需具有自动稀释功能;
		▲7 检测参数需具有扩展性, 仅需购买相应试剂即可测量额外的参数, 无需对设备进行升级;
		8 测试通量为 65 反应/小时;
		9 试剂插槽: 所有测定参数试剂均为独立包装, 设备试剂装盘具有制冷功能, 可以延长试剂包保质期, 同时试剂盘可以整体从设备中拿出放置于冰箱中保存, 从而可以将设备关机备用;

	10 检测试剂独立小包装设计，减少试剂开封后用不完效期到达浪费的情况；
	11 样品输入：8 位负载能力，连续加载，适用优先取样，操作过程中设置额外样品；样品稀释 1.5-100 倍；
	▲12 设备校准：试剂生产批号改变后校准，也可根据需要自动调整，无需频繁校准，设备随开随用；
	13 样品体积 2.0- 16.5uL，150uL 样品可测量所有参数；
	14 QC 分析 QChistory 提供前 60 天的 QC 结果，根据随时间推移的结果进行图形分析样品数据库至少 300 个测试结果；
	15 可对所有检测参数进行校准，且具有至少 3 级质控，在至少 3 个水平上检查校准完成后检测参数的精度是否在可接受的范围之内；
	16 系统具有审计追踪和权限管理功能。

### 3、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生物过程分析仪	台	1
2	手持式条形码扫码器	个	1
3	外部液体以及垃圾回收容器	套	1
4	葡萄糖、铵离子、乳酸、谷氨酸、LDH、IgG 试剂包（200 次检测）以及相对应校准液	套	1

### 品目 3：自动分液器

#### 1、设备用途说明：

自动分液器通过与外置机械臂进行无缝整合，实现化合物板制备、备份和管理，以及完成生化水平与细胞水平高通量药物筛选实验中自动化分液工作。

#### 2、技术要求及参数

编号	招标技术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性能指标	▲1、分液体积：50nL-50 μL；
		2、适用板型：96-1536 孔板；
		3、分液速度：384 孔板：≤6s/50nL，≤8s/1 μL； 1536 孔板：≤21s/50nL，≤27s/1 μL
		4、分液精确度：50 nL：CV≤10%；
		5、分液准确度：≤1 μL：±5% ≥1 μL：±2%

		6、死体积：≤1.2 mL，试剂可以回流到原液瓶中，以避免损失昂贵的试剂；
		7、内置多种孔板的列表，包含来自不同制造商的孔板，以供用户选择；用户可以为孔板选择相同的体积，或者为不同的行或者列或者单孔设置不同的体积；校准向导可以引导用户完成快速校准过程，以便添加新的液体类型；
		8、可与自动化系统或第三方机械臂无缝整合；

### 3、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自动分液器	套	1

### 品目 4：多功能自动分液器

#### 1、设备用途说明：

多功能自动分液器通过与外置机械臂进行无缝整合，实现化合物板制备、备份和管理，以及完成生化水平与细胞水平高通量药物筛选实验中自动化分液、洗板工作。

#### 2、技术要求及参数

编号	招标技术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性能指标	1、孔板类型：6- 1536 孔板（分液），96 及 384（洗板）；
		▲2、功能模块：分液-蠕动泵(2 套)，洗板-8 道；
		3、分液体积范围： 1 μL 卡夹：推荐分液范围：1-50 μL 5 μL 卡夹：推荐分液范围：5-2,500 μL
		4、卡夹类型：可依据样本类型不同选择不同规格卡夹，至少有塑料头，不锈钢头，大孔径卡夹等类型可选；
		5、分液速度： 96 孔板，5 μL 卡夹，10 μL/孔：≤3 秒 384 孔板，1 μL 卡夹，1 μL/孔：≤6 秒 1536 孔板，1 μL 卡夹，1 μL/孔：≤21 秒
		▲6、流速：用户可通过程序编辑由高到低定义流速；
		▲7、洗板模块： 7.1 清洗体积范围：20-30,000 μL/孔 7.2 清洗循环：1-10 7.3 洗板速度：96 孔板，8-道洗头，3 循环，300 μL/孔：<130 秒

		8、用户界面： 彩色触屏，可以创建，编辑或运行多种机载程序；
		9、可与自动化系统或第三方机械臂无缝整合；

### 3、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多功能自动分液器	套	1
2	分液卡夹	套	2

### 品目 5：自动化离心机

#### 1、设备用途说明：

自动化离心机通过与外置机械臂进行无缝整合，实现化合物板制备、备份和管理，以及完成生化水平与细胞水平高通量药物筛选实验中自动化离心工作。

#### 2、技术要求及参数

编号	招标技术指标名称	招标技术指标值
1	性能指标	1、最高速度/重力加速度(g)≥3000 RPM/1000 g；
		2、加速/减速：7.5 秒 0-3000RPM；
		3、处理量≥2 个微孔板或离心管架；
		4、实验器材相容性：96、384、1536 孔微孔板、PCR 专用微孔板、管架
		▲5、微孔板或管架最大高度≥48.3mm；
		6、多个离心机可以叠加使用，节省工作站空间，以实现更高通量的自动化离心操作；
		7、可整合到实验室自动化系统中，由外部机械臂整合，机械臂自动将微孔板或管架送至离心腔，若机械臂不能伸进离心腔，可将微孔板或管架送至外部的装载器平台上，由装载器将微孔板自动将微孔板或管架送进离心腔。

### 3、配置清单及零配件（包括专用工具）：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自动化离心机	套	1

## **B、商务要求：**

### 1、技术服务条款：

#### (1) 售后服务要求：

- 1) 供应商需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售后服务力量，具有售后服务团队。
- 2) 供应商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电话响应时间要求 4 小时内，到场响应时间要求 2 个工作日内（指从接到报障至到达故障现场的时间）。
- 3) 供应商免费提供技术支持热线电话。
- 4) 供应商免费提供 email 技术支持，并且在 24 小时内回复。
- 5) 供应商提供仪器设备的免费保修期主机至少叁年，配件至少叁年（保修期自采购人综合验收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并更换除消耗品以外的零部件，维修人员的路费、食宿等自理）。
- 6) 供应商提供该设备的技术使用说明书及外购配件仪器说明书，并指导在使用该设备时的操作注意事项等，如产品为进口产品，则需提供英文操作手册。
- 7) 负责将用户所订购的设备免费安装、调试直至正常运行；达到设备的参数指标要求；
- 8) 供应商提供配套软件至少叁年的免费升级服务和维保服务。
- 9) 提供至少一次免费的移机服务。

#### (2) 培训要求：

- 1) 为保证供应商所提供的仪器设备安全、可靠运行，便于采购人的运行维护，必须对采购人培训合格的维护和管理人员。在安装现场免费为用户提供基本操作、日常保养的培训服务；保证至少 3 名操作人员熟练掌握；
- 2) 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提供至少一次现场技术培训，以便工作人员在培训后能熟练地掌握系统的维护工作，并能及时排除大部分的系统障碍。

### 2、包装要求：

应使用崭新坚固的包装（标准包装），适合于空运、或陆运等长途运输方式；适合气候变化；投标商应对任何由于不当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利而导致的商品损坏、损失、费用增长等后果负责。

### 3、交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的 5 个月内交货。

### 4、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验收标准：

1) 仪器设备运抵安装现场后，采购人将与供应商共同开箱验收，如供应商届时不派人来，则验收结果应以采购人和当地商检人员的验收报告为最终验收结果。验收时发现短缺、破损，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立即补发和负责更换。

2) 供应商应提出仪器设备测试的内容、项目、指标和方法，供应商有责任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提出的问题作出解答。测试应进行详细记录，仪器设备测试结束后，由供应商技术人员签字后交给采购人验收。

3) 保修期自最终安装验收合格后开始，保修期内供应商要保修除消耗品以外的所有部件。在保修期内，如果仪器设备发生故障，供应商要调查故障原因并修复直至满足最终验收指标和性能的要求，或者更换整个或部分有缺陷的材料。以上都应是免费的。

4) 上述服务均包含在总价内，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任何费用。

#### 6、其它

对仪器设备生产厂家要求：

1) 厂家应具备科研、生产、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能力。

2) 厂家在国内设有技术支持中心及维修中心。

#### 7、付款方式：

对于国产产品和国内供货进口产品：签订合同后支付 30%货款；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凭安装验收报告支付剩余的 70%货款。

对于进口产品，采用即期不可撤销信用证国际贸易支付条件支付：

90%凭合同要求单据支付；10%凭用户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验收报告支付。

若签订合同时项目资金还未到位，首付款支付时间需在经费到位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8、投标报价方式

(1) 进口货物与服务报 CIP 指定项目现场外币免税价。（包含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等费用）

(2) 国产产品与服务报项目现场人民币含税价。报价中需包括制造、装配和发运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国内供货的国外货物与服务报项目现场交货人民币含税价（报价中需包括制造、装配和发运货物所使用的材料、部件及货物本身已支付或将支付的产品税、销售税和其它税费）。

(3) 上述价格的构成须按在分项报价表中格式要求详细列出。如所投产品中既有进口又有国

产设备或者进口产品国内交货的，报价应该分开报价采用免税价+人民币含税价的形式。

(4) 对原产于境外的产品，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中标人承担。

(5) 供应商需就整个包进行响应，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

(6) 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报价如为外币，按以下公式换算为人民币，换算后的人民币价格若高于最高限价，投标将被拒绝： $\text{换算后人民币价格} = \text{投标报价（外币）} \times \text{汇率}$

说明：汇率为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响应货币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折算。

★9、进口产品必须提供原厂有效授权书。

10、质量及知识产权要求：

(1) 供应商提供完好、全新的原包装产品（包括零配件），随机技术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必须具有生产日期、厂名、厂址、产品合格证等。

(2) 采购人在中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或司法干预。如果发生上述起诉或干预，则其法律责任均由供应商负责。

★11、保密要求：

(1) 未经采购人许可，供应商不允许对外公开、宣传或泄露采购人单位具体名称有关信息及采购项目等相关信息，如违反上述承诺，给采购人造成任何不利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责任、行政责任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2) 不论何时、何种原因无效或终止本项目，上述保密义务继续有效。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以甲方提供的样本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合同为准。

##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采购乙方\_\_\_\_\_事宜签订本合同。

此项目是否通过招标

是。根据\_\_\_\_\_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子包号：\_\_\_\_。招标代理公司：\_\_\_\_\_。

否。

一、货物的名称及规格型号、数量、价格等（以下报价均为含税人民币价格）。

名称	型号规格	配置清单及技术参数	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到货时间
		详见本协议第十四条或附件							合同签订后____个月内
.....									

总金额（人民币/含税价）：¥ \_\_\_\_\_，大写：人民币 \_\_\_\_\_。

其中国内供货产品（如有）金额为：（人民币）：¥ \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进口设备产品（如有）海关免税总金额（人民币）：¥ \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说明：对原产于美国的产品，进口时在正常科创免税之外，中国政府加征的特殊关税由乙方承担。

备注：

1、本条约定的货物单价及总价已包含因购买货物所产生的境内、外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报关费、存储费、配套资料费、系统软件费、系统软件升级费、安装调试费用、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2、本合同的货物以人民币计价，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予以变更外，货物单价或总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变。

## 二、货物质量要求

1、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当是：

(1) 全新的、包装完好的、未经使用的、无锈蚀、无损坏、能正常安装使用、具备出厂合格证，且进货渠道合法，并生产、制造日期应当在\_\_\_\_年\_\_\_\_月之后（如对于生产制造日期另有要求的在附件中注明）；

(2)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货物生产商的产品质量标准，货物生产制造地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 符合有关部门制定的相关技术规范；

(4) 产品说明书表明的质量状况和使用性能；

(5) 如该项目通过招标方式进行，标的物还应当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甲方认可的各项要求。

(6) 该项目所需设备及辅材（如耗材等），如招标文件无具体数量的，由乙方根据技术方案要求和现场情况提供，不对合同总价产生变更。

2、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上述任意一条要求，甲方均有权选择：

(1) 退货并要求乙方换货或；

(2) 对货物进行维修直至符合质量要求或；

(3) 解除合同（或部分解除合同）；

3、如甲方选择第二条第2款第（1）项处理方式的，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运回甲方退回的货物并将重新更换的货物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因退、换货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税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还应按合同约定承担因此产生的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如甲方选择第二条第2款第(2)项处理方式的,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甲方的要求对货物进行维修至符合货物的质量要求。因维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有关税费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还应按合同约定承担因此产生的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如甲方选择第二条第2款第(3)项处理方式的,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运回已发往甲方的货物,退回已收的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仅解除购买的部分货物,则乙方应退回该部分货物已收取的合同款且违约金仅按解除部分的货物总金额的30%计算),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则乙方还应赔偿不足部分。

4、如系甲方原因导致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则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三、货物交付及验收

1、交货地点:乙方应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甲方指定地点交货:\_\_\_\_\_。

2、交货日期: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将符合合同约定的货物交到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所供货物必须是原厂原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不接受其它物流配送;安装调试时应免费提供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使用的试剂、耗材以及相关配件等。

4、乙方应在交货时同时向甲方提供与本合同项下货物相符且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硬件:** 硬件产品、产品合格证、原厂保修卡、硬件产品序列号、相关的技术文档和操作手册、随机配件及工具。

**信息系统或软件:** 信息系统或软件产品、需求规格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系统管理员操作手册、系统用户操作手册、系统安装程序光盘(U盘)、相关技术文档和操作手册、涉及关联调用的应提供调用规范和相关技术说明。

以上技术资料必须为中文或者英文书写,不提交相关资料的,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货物或组织对货物的初步验收,因此引起的甲方拒收货物视为乙方未交货。到货时,

甲方对货物进行初步验收，核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包装，如发现货物存在包装损坏、货物损坏、数量短缺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退、换货或补货或解除合同。

5、乙方提供的合同所规定之设备，所需安装的软件应是正版软件，因使用盗版软件侵害其他第三人知识产权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如非到货时同时安装、调试货物的，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关于安装、调试货物的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委派技术人员到甲方的指定地点完成现场安装、调试工作，并免费提供货物安装调试的一切技术支持以及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使用的试剂、耗材以及相关配件等。

7、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应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申请后\_\_\_\_天内对货物进行综合验收并将验收报告告知乙方。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型号、数量及外观；
- (2) 货物所附技术资料；
- (3) 货物组件及配置；
- (4) 货物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
- (5) 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货物质量要求。

其中，货物单价人民币50万元以上的（含）由甲方至少三名科研人员、资产管理部人员、采购经办人以及乙方代表等组成验收小组，必要时可另聘请专家参与。技术验收应按甲方的要求对货物技术指标进行一一验收，因验收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视项目验收要求）。

**8、乙方货物通过验收的前提条件还包括：(1)乙方的出库单或送货单(用户签字确认)；(2)甲方的出入库凭证；**

9、甲方在验收（初验或综合验收）中如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则有权要求按本合同第二条进行处理。如甲方选择要求退换货的，则乙方在换货后通过甲方综合验收之日视为实际到货之日；如甲方选择要求维修的，则乙方维修后通过甲方综合验收之日视为实际到货之日；如甲方选择解除合同（或部分解除合同）的，则甲方作出书面解除通知之日视为实际到货之日。在上述情形下，乙方应按本合同第八条第2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2. 付款所需资料

- (1) 合同；
- (2) 安装调试报告、设备技术调试报告、验收合格报告；
- (3) 外贸代理公司提供的进口结算资料等；
- (4) 其他附件（原厂家的质量合格证明、用户手册和原厂保修证明文件；属《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型式批准部分）》内的进口计量器具，还需提供首次检定证书）；
- (5) 外贸代理公司提供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 2、付款途径

- (1) 甲方每次付款均将款项支付给外贸代理公司，由外贸代理公司收到甲方支付的款项后 14 日内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指定的境外公司\_\_\_\_\_支付；
- (2) 外贸代理公司向乙方指定的境外公司支付合同款视为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 (3) 乙方指定的境外公司收款银行信息为：XXXX

## 五、培训与验收：

货物安装、调试后，乙方应在甲方组织综合验收前对甲方的指定人员进行使用培训及日常保养培训，包括仪器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及日常保养维修等，使其能独立操作仪器及使用软件。乙方未完成培训的，甲方有权不组织综合验收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 六、质保期

- 1、乙方提供货物的质保期：**整机\_\_\_\_\_年，主要零部件\_\_\_\_\_年（耗材除外）**
- 2、质保期期限起计方式：自综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经维修或更换的货物的质保期，从维修或更换后货物通过甲方验收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 七、售后服务

### 1、货物的维修、更换及保养服务

(1) 综合验收通过后，如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或设计缺陷导致货物损坏、发生故障或性能下降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对货物进行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如乙方未能在 24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并使货物恢复到正

常使用状态的，则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供全新的货物给甲方，进行换货；

(2) 综合验收通过后，如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因甲方使用不当或第三方故意损坏导致货物损坏、发生故障或性能下降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员对货物进行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因此产生的维修费或零部件费由甲方承担；

(3) 综合验收通过后，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应每月派人员对货物进行维护、检测，保证货物的性能、功能符合合同的约定；

## 2、技术支持服务

(1) 负责现场免费培训甲方操作人员，包括仪器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及日常保养维修等，使其能独立操作仪器及使用软件；

(2) 如货物的操作系统存在更新、升级的，乙方应在更新、升级发生后的 48 小时内为甲方购买的货物进行操作系统的更新、升级；

## 3、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的方式及联系方式

(1) 现场服务：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及实际情况提供现场服务。现场服务完成后，乙方应提供书面服务报告，载明服务时间、内容、解决方式并由甲方验收后签字确认；

(2) 电话远程服务：乙方的售后服务联系电话为\_\_\_\_\_，联系人为\_\_\_\_\_，乙方保证提供 7X24 小时的电话远程服务，对可以通过电话指导、解释等方式解决甲方疑问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服务需求电话后 24 小时内完成远程服务，如未能在 24 小时内完成远程服务的，则乙方应提供甲方要求的现场服务；

## 4、售后服务的费用

(1) 质保期内，乙方免费提供本条第 1 款第 (1)、第 (3) 项和第 2 款、第 3 款约定的售后服务；提供本条第 1 款第 (2) 项服务时仅收取零部件或更换货物的工本费、运输费，但不收取人工费；

(2) 质保期后，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本条第 2 款和第 3 款第 (2) 项约定的售后服务；提供本条第 1 款及第 3 款第 (1) 项约定的服务时，服务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

5.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要求。

##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自己的

义务，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的约定支付违约金。违约方还应当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守约方为追究违约责任所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交通费等；

2、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1款、第三条第2款的约定，逾期交付符合质量要求的货物的，甲方除有权选择退货、换货、维修或解除合同外，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物的合同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选择退货、换货或维修，而乙方仍未能按本合同第二条第3款约定的期限内完成退、换货或维修的，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部分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已收的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仅解除购买的部分货物，则乙方应退回该部分货物已收取的合同款且违约金仅按解除部分的货物总金额的30%计算），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则乙方还应赔偿不足部分；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3款约定的，则每违约一次，应按合同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4款，经甲方催促后未能在15个工作日内按要求提交技术资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5、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第5项，逾期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的，则每逾期一日应按违约货物合同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5个工作日的，甲方既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对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也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已收取的合同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仅解除采购的部分货物，则乙方应退回该部分货物已收取的合同款且违约金仅按解除部分的货物总金额的30%计算），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则乙方还应赔偿不足部分；

6、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1、2、3项约定的，每违反一次应按合同总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提供甲方所需要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7、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欠付金额的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8、乙方承诺供应给甲方的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专利的情形，如因甲

方采购、使用乙方供应的货物被第三方主张侵权赔偿、承担法律责任或被行政机关作出处罚的，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因此支付的赔偿款、罚款及产生的损失，且甲方有权要求立即解除合同、退货。如甲方选择解除合同、退货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天内从甲方处运回货物并向甲方退回全部货款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九、风险承担

1、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甲方综合验收合格以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综合验收合格以后由甲方承担。

2、如因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而被甲方拒绝接收货物或解除合同的情况下，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在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时，不影响甲方追究乙方因没有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 十、商业秘密

1、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甲方采购金额、数量、合同条款、货物使用用途，及基于履行合同需要所获取的甲方的文件、资料、数据等均视为甲方的商业秘密；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或相关行政机关要求，乙方不得向任意第三方披露或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

3、本条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解除、到期、履行完毕或合同被认定为无效而失效，乙方均应履行本条约定的合同义务；

4、如乙方违反本条约定，则每违反一次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补偿因此造成甲方实际损失的，乙方还应补足不足部分；

5、其他。

十一、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无效时，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两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十三、备注: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成交通知书(如有)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履行中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如各份文件中对同一事项规定不一致时按以下顺序执行,以顺序在先的文件为准:

(1) 补充协议;

(2) 本合同;

十四、货物配置清单及技术参数

名称	型号/货号	品牌	产地	描述	说明	数量	单位

(注:如行数不足请以附件形式提交)

甲方:

(合同章)

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电话:

乙方:

(合同章)

代表签字:

签字日期:

电话(手机):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各子包适用)

## 1. 自查表（各子包适用）

### 1.1 资格审查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参加招标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信誉，具有履行合同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记录，具有良好资金、财务状况的企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的说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银行出具盖章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上一年度（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必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提供，但由专业担保机构已出具投标担保函的除外)		
5	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12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纳税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12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或社保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财务状况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10	按本投标邀请的规定获取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分包和转包。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12	供应商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或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则其投标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审查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供应商根据自查结论在对应的□打“√”，最终评审结果以所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

## 1.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各子包适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满足供货数量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投标有效期满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按规定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投标报价固定唯一，且投标报价没有超过最高限价单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投标文件满足项目需求的要求，且没有重大偏离（须满足带★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符合性审查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最终评审结果以所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

### 1.3 商务评审自查表（各子包适用）

序号	评审分项	响应内容简述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商务要求条款 应答响应情况	一般商务条款： 负偏离：_____项	见投标文件（）页
2	业绩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相同产品项目（核心产品相关业绩）：_____个	见投标文件（）页
3	免费保修年限	货物免费保修年限：_____年	见投标文件（）页
4	节能环保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_____；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_____。	见投标文件（）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最终评审结果以所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

### 1.3 技术评审自查表（各子包适用）

序号	评审分项	响应内容简述	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1	项目指标条款响应情况	1、“★”实质性条款负偏离：____项； 2、“▲”重要条款负偏离：____项； 3、一般条款要求（非“★”及非“▲”条款）：____项；	见投标文件（）页
2	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	/	见投标文件（）页
3	售后服务方案	/	见投标文件（）页
4	培训计划方案	/	见投标文件（）页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最终评审结果以所提供的证明文件为准。

##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 1——投标文件（统一格式）
- ★附件 2——投标一览表（统一格式）
- ★附件 3——投标报价表（统一格式）
- ★附件 4——货物说明一览表（统一格式）
- ★附件 5——项目需求逐条应答表（统一格式）
- ★附件 6——商务条款偏离表（统一格式）

附件 7——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

- ★7-1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必须提供）
- ★7-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统一格式，供应商必须提供）
- 7-3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 7-4 供应商（作为制造厂家的经销代理）的资格声明
- ★7-5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果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则必须提供，进口货物适用）
- ★7-6 银行出具盖章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必须提供，但由专业担保机构已出具投标担保函的除外）
- ★7-7 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纳税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 ★7-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或社保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7-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10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财务状况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 ★7-1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2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的说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7-1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4 招标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如：合同业绩、质量认证、荣誉证书等）

附件 8——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统一格式）

附件 9——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技术服务方案

附件 10—— 对于安装、调试及验收要求的响应及承诺

附件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中小企业，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提供）

附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提供）

★附件 1 投标文件（格式）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和子包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正本 1 份，副本\_\_\_份，电子版份。
2.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_。  
(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标明币种)。
  -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项目编号、补充通知) (如果有的话)。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5) 根据供应商资格要求，我方承诺，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7) 我司承诺已经完全获悉本招标项目因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所有要求。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开户名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2 投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子包号：

序号	分项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地	制造商全称	执行标准	随机配件	数量	单位	货物单价	合计价格	交货时间	备注
1													须附上该项的配置清单，格式详见配置清单。
	.....												
投标总价 (大小写)	国内货物部分：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境外供货部分：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国内货物报人民币含税价，境外供货报免税 CIP 广州口岸价。供应商必须对国内货物部分和境外供货部分分别报价。
投标总价合计	大写金额： 小写金额：												国内货物部分与境外供货部分之和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 特别说明：

- 1、 货物名称和规格型号必须使用产品生产厂家的规范全称，并与产品中文彩页及说明书完全一致（产品外文彩页及说明书须译成对应的中文版），进口货物名称需提使用的准确中英文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注意区分大小写，因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执行而引致的免税和清关工作延误及责任由供应商全部负责。
- 2、 执行标准是非通用标准的，应按另附页详细特别说明。
- 3、 报价表中不能出现“赠送”“赠品”等字眼，如为满足用户需求确需另外配套的仪器、耗材等，应以“加配”“另配”等字眼注明。
- 4、 供应商未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可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5、 供应商应按用户需求书中的要求逐项报价（国内供货报人民币含税价，产地为中国但不属于海关特殊

监管区域的货物，按海关规定不能申请免税，供应商的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价。境外供货报 CIP 广州口岸价（不含进口关税，不含加征关税），即免税价，币种为人民币。币种为人民币时，需在收款信息中增加 CNAPS CODE，进口货物清单中如包含有国内提供的货物，供应商应对国内货物部分和境外供货部分分别报价）。报价包含因购买货物在境内所产生的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所有税、费，该税、费，包括与该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如安装调试费、运输、保险、装卸费、仓储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服务培训费、国内货物的税金、项目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等。总报价应为各分项合计价格之和。与总项目相关的安装调试等费用须分摊计入各分项，不得以单项计费。

6、设备名称、数量应符合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7、每一分项设备必须另附其详细配置清单及货号，包括其附件和配件，并注明各部分的供货渠道。中标后中标人提出型号、产地变更的，采购人有权依据招标文件的约定，采取记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认定中标人虚假响应、要求中标人做出合理补偿、扣付合同金额甚至中止合同履行等不同措施。

8、国内货物的交货时间是指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货到用户指定地点的日历天数，进口货物的交货时间是指收到信用证或发货通知之日起至货到目的口岸的日历天数。

9、外贸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采购人不承担此部分费用。

10、唱标环节仅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以及投标总价等进行唱标。

**★附件 3 投标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子包号:

货币币种: \_\_\_\_\_

单位: 元

序号	名 称	主要规格型号 /描述	数量	制造商 名称	产地	品牌	单价	合计
1	(各个部件)							
	.....							
	专用工具							
	安装、调试、验收							
	培训							
	至最终目的地的运 费和保险费							
	质保期（免费保修 年限）							
	其他伴随服务费用							
	总计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

- 1、本表按子包号填写;
- 2、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3、如果不按照以上已列出的分项报价事项进行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4、上述各项的详细分项报价,供应商可另页描述。

5、如有其它事项的分项报价，供应商可自行增加。

6、报价总计应包括本招标范围内所有软件设备及伴随服务，供应商报价填写应当准确、完整，如有任何遗漏的项目，则将被认定为费用已包含在已列出的其他项目内。

★附件 4 货物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子包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注:

- 1、本表按子包填写

附：关于加征关税的承诺函（如为进口美国货物需提供）

### 关于加征关税的承诺函

致\_\_\_\_\_：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投标活动，我单位响应的货物，产地为美国。

我单位充分理解国家最新颁布的加征关税相关规定。我单位承诺，若我单位所投货物为本项目中标的物，且属于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最新公告所列原产于美国的加征关税商品清单中的商品，我单位将承担加征关税的全部费用。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所供的货物属于美国产地，须提供本承诺函，否则可被视为无效响应。

### ★附件 5 项目需求逐条应答表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所投包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备注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如有)
<b>“★”实质性条款要求</b>					
1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	...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b>“▲”重要条款要求</b>					
1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	...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b>一般条款要求（非“★”及非“▲”条款）</b>					
1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	...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注：

(1) 供应商须对照第四章项目需求中所投货物对应的《技术要求》中的条款，对技术规格、所投的所有货物的功能、技术性能、配置、用途等内容按照上表格式与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填写，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响应，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按用户需求要求提供厂家产品彩页或厂家官方网站公布资料截图作为佐证并在备注栏注明该项资料所在的投标文件页码，因未备注页码或备注页码错误造成无效响应或影响评审得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全部负责。

(2) 若有负偏离而未如实填写的可视为虚假响应；若有正偏离而未如实填写的将视为没有优于招标要求；标注有“★”号的条款无论是正、负偏离，还是无偏离，未按上表格式逐条填写的，可视为无效响应。未标注有“★”号的条款无论是正、负偏离，还是无偏离，未按上表格式逐条填写的，可视为负偏离。

### ★附件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子包号：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供应商、合格的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响应有效期：自截止之日起 90 天保持有效，中标人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4	可提供制造商出具的供货来源证明或供货渠道与品质的合法性证明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未超过对应的最高单价限价及采购预算		
7	交货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0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1	<b>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b>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 1、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将商务条款逐条填入上表，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情况。若供应商没有逐一响应招标文件提出的商务要求，则认为那些未被此表提及的条款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供应商不得拒绝。
- 2、供应商响应商务条款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 附件 7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7-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3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7-4 供应商（作为制造厂家的经销代理）的资格声明

★7-5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果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则必须提供，进口货物适用）

★7-6 银行出具盖章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必须提供，但由专业担保机构已出具投标担保函的除外）

★7-7 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纳税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7-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或社保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0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财务状况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2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的说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7-1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7-14 招标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如：合同业绩、质量认证、荣誉证书等）

★附件 7-1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必须提供）

★附件 7-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提示：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插入此处或将复印件粘贴此处，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7-3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_\_\_\_\_

(2) 地址及邮编：\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主管部门：\_\_\_\_\_

(5) 企业性质：\_\_\_\_\_

(6) 法人代表：\_\_\_\_\_

(7) 职员人数：\_\_\_\_\_

    一般工人：\_\_\_\_\_

    技术人员：\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金：\_\_\_\_\_

(3) 长期负债：\_\_\_\_\_

(4) 短期负债：\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_\_\_\_\_

    生产资金：\_\_\_\_\_

    非生产资金：\_\_\_\_\_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它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_\_\_\_\_  
\_\_\_\_\_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_\_\_\_\_  
\_\_\_\_\_

4、近三年投标货物(相同型号)销售业绩(包括国内外)清单:

( 年 月- 年 月)

包括产品型号、销售时间、用户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等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 \_\_\_\_\_

制造商名称(盖章): \_\_\_\_\_

传真号: \_\_\_\_\_

## 附件 7-4 供应商(作为制造厂家的经销代理)的资格声明

(供应商为经销商时,除了填写附件 7-4 外,还要填写附件 7-3)

### 1、名称及概况:

(1) 供应商名称: \_\_\_\_\_

(2) 地址及邮编: \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 \_\_\_\_\_

(4) 主管部门: \_\_\_\_\_

(5) 公司性质: \_\_\_\_\_

(6) 法人代表: \_\_\_\_\_

(7) 职员人数: \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 \_\_\_\_\_

原值: \_\_\_\_\_

净值: \_\_\_\_\_

〈2〉 流动资金: \_\_\_\_\_

〈3〉 长期负债: \_\_\_\_\_

〈4〉 短期负债: \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_\_\_\_\_

银行贷款: \_\_\_\_\_

〈6〉 资金类型: \_\_\_\_\_

商业性: \_\_\_\_\_

非商业性: \_\_\_\_\_

###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 年 月- 年 月)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	-------	-------

###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 年 月- 年 月)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	----------

(1) 出口销售: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2)国内销售:

\_\_\_\_\_  
\_\_\_\_\_  
\_\_\_\_\_

4、同意为供应商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和数量

\_\_\_\_\_  
\_\_\_\_\_

5、须由其它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

\_\_\_\_\_  
\_\_\_\_\_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产品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合同金额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 \_\_\_\_\_

传真号: \_\_\_\_\_

公章: \_\_\_\_\_

★附件 7-5 制造厂家的授权书（如果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是供应商自己制造的，则必须提供，进口货物适用）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是按（国家名称）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兹指派按（国家名称）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经销商地址）的（经销商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第\_\_\_\_\_（项目编号）\_\_\_\_\_号投标邀请第\_\_\_\_\_（包号）号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 (3) 我方兹授予\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 (4) 我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署本文件，\_\_\_\_\_（经销商名称）\_\_\_\_\_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盖章）\_\_\_\_\_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_\_\_\_\_

签字人姓名\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附件 7-6 银行出具盖章的资信证明文件或公司（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供应商必须提供，但由专业担保机构已出具投标担保函的除外）**

说明：

- 1、供应商要求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或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 2、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附件 7-7 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纳税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附件 7-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期之前 12 个月内任何一个月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缴纳记录需体现有银行或税务部门或社保部门印章，自行编写或网页截图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 7-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附件 7-10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的财务状况的承诺  
(格式自拟, 加盖公章)

★附件 7-11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附件 7-12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控股股东名称、控股公司的名称和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的说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各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情形。

★附件 7-1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供应商提供了“供应商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格式自拟，加盖公章。）

附件 7-14 招标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如：合同业绩、质量认证、荣誉证书等）

(1) 供应商拟供产品业绩情况

序号	用户/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用户/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产品名称	型号					
1.									第__页
2.									第__页
3.									第__页
4.									第__页
.....									第__页

注：提供签订的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复印件等必要合同内容作为证明并能反映相关评审内容等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能反映相关评审内容的，业绩不予计算。

供应商(盖章): \_\_\_\_\_

日期:

## 附件 8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们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 5 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日期：\_\_\_\_\_

## 附件 9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技术服务方案

## 附件 10 对于安装、调试及验收要求的响应及承诺

## 附件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为中小企业, 应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按《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第七章 评标标准

## 子包 1 评分标准

### 一、 总则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部分30分、商务部分24分、技术部分46分。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各评分项目汇总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二、 评标内容及标准

#### 评分标准和细则

评分因素	分值
1、商务	24 分
2、技术	46 分
3、价格	30 分

## 附表：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满分为 100 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价格	30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本次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商务部分	商务要求条款 应答响应情况	13	<p>(1) 商务指标评审基准分为 13 分，评委可根据商务指标的正负偏离情况进行评分；</p> <p>(2) 标记为“★”的指标是关键商务条款，正偏离不加分，如不满足其投标予以拒绝；</p> <p>(3) 本商务条款不带“★”号的一般商务要求共 22 项。总分为 13 分。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每项减 0.59 分；</p> <p>(4)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商务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业绩	3	供应商提供核心产品同类产品相关业绩【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相同产品项目合同业绩得 1 分，最高不超过 3 分，业绩以提供的合同为准，要求必须提供签订的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能体现相关内容的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免费保修年限	6	货物免费保修年限满足采购文件最低要求的，每增加一年免费保修年限加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节能环保	2	<p>供应商所投产品获得相关节能、环保产品认证情况：</p> <p>(1) 节能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 1 分；否则 0 分。</p> <p>(2) 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产品属于强制节能环保产品或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供应商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在</p>

			有效截止日期内，得1分；否则0分。
技术部分	项目指标条款 响应情况	34	<p>(1) 项目需求逐条应答表须依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响应，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予以拒绝；</p> <p>(2) 技术指标评审基准分为34分，评委可根据技术指标的正负偏离情况进行评分；</p> <p>(3) 标记为“★”的指标是关键技术条款，正偏离不加分，如不满足其投标予以拒绝；</p> <p>(4) 标记为“▲”的7个指标为重要技术条款，总分为21分。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每项减3分。</p> <p>(5)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响应全部满足本项目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不带“★”号的一般技术要求，得13分；正偏离不加分，出现负偏离则扣分，扣分=负偏离总数/一般技术要求参数总数×13分，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项目不带“▲”号、不带“★”号的一般技术要求共11项。</p> <p>(6)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安装、调试、 及检验验收方 案	5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包括(1)安装、调试情况；(2)货物现场保管情况；(3)具体检验验收情况；</p> <p>包括以上3项，说明详细具体，且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满足实际需要，5分；</p> <p>包括以上3项，说明比较详细具体，且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基本满足实际需要，3分；</p> <p>包括以上3项，但说明不够详细具体，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不能确保满足实际需要，1分；</p> <p>包括以上其中1-2项，方案粗劣无法满足实际需要或未提供方案，0分；</p>
	售后服务方案	4	<p>包括但不限于维修响应时间、质保期服务方案承诺、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非常详细切合实际得4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较完善，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较详细较切合实际得3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善，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够详细，不够切合实际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得0分；</p>
	培训计划方案	3	包括具体培训计划、具体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包括提供现场培训视频）及培训效果评价、培

		<p>训质量保证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方案的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3分；</p> <p>（2）方案的可行性较高、内容基本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p> <p>（3）方案的可行性较低、内容有缺陷，不完全适用项目需求的或供应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得0分。</p>
--	--	--

**注：**

-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如投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在上述第1项价格评分中，对该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项目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4、对非单一产品采购的项目，确定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 子包 2 评分标准

### 一、 总则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价格部分30分、商务部分26分、技术部分44分。合格供应商的综合得分为各评分项目汇总得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二、 评标内容及标准

#### 评分标准和细则

评分因素	分值
1、商务	26 分
2、技术	44 分
3、价格	30 分

## 附表：评分标准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满分为 100 分，详细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价格	30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的规定，本次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评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商务部分	商务要求条款 应答响应情况	18	(1) 商务指标评审基准分为 18 分，评委可根据商务指标的正负偏离情况进行评分； (2) 标记为“★”的指标是关键商务条款，正偏离不加分，如不满足其投标予以拒绝； (3) 本商务条款不带“★”号的一般商务要求共 22 项。总分为 18 分。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每项减 0.81 分； (4)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商务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
	业绩	3	供应商提供同类产品相关业绩【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相同产品项目合同业绩得 1 分，最高不超过 3 分，业绩以提供的合同为准，要求必须提供签订的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能体现相关内容的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
	免费保修年限	3	货物免费保修年限满足采购文件最低要求的，每增加一年免费保修年限加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节能环保	2	供应商所投产品获得相关节能、环保产品认证情况： (1) 节能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 1 分；否则 0 分。 (2) 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产品属于强制节能环保产品或财政部和生态环境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供应商需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

			志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且在有效截止日期内，得1分；否则0分。
技术部分	项目指标条款 响应情况	32	<p>(1) 项目需求逐条应答表须依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逐条响应，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予以拒绝；</p> <p>(2) 技术指标评审基准分为32分，评委可根据技术指标的正负偏离情况进行评分；</p> <p>(3) 标记为“★”的指标是关键技术条款，正偏离不加分，如不满足其投标予以拒绝；</p> <p>(4) 标记为“▲”的11个指标为重要技术条款，总分为11分。正偏离不加分，负偏离每项减3分。</p> <p>(5)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响应全部满足本项目用户需求书中不带“▲”号、不带“★”号的一般技术要求，得21分；正偏离不加分，出现负偏离则扣分，扣分=负偏离总数/一般技术要求参数总数×21分，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本项目不带“▲”号、不带“★”号的一般技术要求共59项。</p> <p>(6) 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安装、调试、 及检验验收方 案	5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包括(1)安装、调试情况；(2)货物现场保管情况；(3)具体检验验收情况；</p> <p>包括以上3项，说明详细具体，且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满足实际需要，5分；</p> <p>包括以上3项，说明比较详细具体，且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基本满足实际需要，3分；</p> <p>包括以上3项，但说明不够详细具体，安装、调试及检验验收方案不能确保满足实际需要，1分；</p> <p>包括以上其中1-2项，方案粗劣，无法满足实际需要，0.5分；</p> <p>供应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售后服务方案	4	<p>包括但不限于维修响应时间、质保期服务方案承诺、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应急预案等进行综合评价：</p> <p>(1) 售后服务方案完善，针对本项目提出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非常详细切合实际得4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较完善，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较详细较切合实际得3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不够完善，针对本项目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不够详细，不够切合实</p>

			际得 2 分； (4) 供应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培训计划方案	3	包括具体培训计划、具体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包括提供现场培训视频）及培训效果评价、培训质量保证等进行综合评价： (1) 方案的可行性高、内容详细具体，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2) 方案的可行性较高、内容基本完整，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3) 方案的可行性较低、内容有缺陷，不完全适用项目需求的得 1 分； (4) 供应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注：**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及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如投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小微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在上述第 1 项价格评分中，对该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项目包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排列，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技术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对非单一产品采购的项目，确定核心产品，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